

##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夏建敏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7名均出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授信计划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3票（关联董事夏建敏、夏挺、夏爱娟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宁波夏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3票（关联董事夏建敏、夏挺、夏爱娟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本议案包括 9 个子议案，各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 1 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发行定价方式：公司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在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本次公开发行的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发行对象：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禁止购买者除外）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对象；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可以在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自律规则前提下，协商设置参与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具体条件，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拟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55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共同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决议有效期：本决议有效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与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关于审核确认并同意报出公司三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3票（关联董事夏建敏、夏挺、夏爱娟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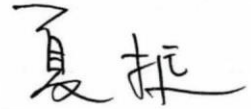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夏建敏



夏爱娟



夏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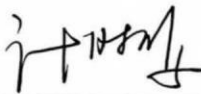
郑英



周成光



刘光斌



计时鸣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

##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夏建敏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7名均出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夏建敏



夏爱娟



夏挺



郑英



周成光



刘光斌



计时鸣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0日

